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表（地市）

填报单位名称：（此处盖章）南雄市畜牧兽医水产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资金		评价年度	2024年		项目承担单位	南雄市畜牧兽医水产服务中心			
	联系人	胡长兰		联系电话	0751-6929207		联系邮箱	nxxm@163.com			
	省级资金下达文件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部分单列管理资金（农机购置补贴等4项）的通知				所属“一级项目”名称	动物疫病防控资金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项目金额	35万元			已拨付金额	35万元				
		未支出金额	0	其中“已向财政部门申请，尚未拨付”资金	0	未向财政部门申请拨付资金	0	未申请拨付资金原因	0		
	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平均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0%以上，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促进病死猪专业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是		未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指标完成（%）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价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三级指标名称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	100%	100%	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	监管有效	监管有效	100%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是否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数量指标	春秋防检查养殖场户免疫密度合格率	90%	95%	100%		1.定量指标：指标完成率=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数量（头）	641	641	100%						
	质量指标	春秋防检查免疫抗体合格率	70%	94.57%	100%						
		重大动物疫情应扑杀动物扑杀率	100%	100%	100%						
		依法对重大动物疫情处置率	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100%	10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应扑杀不及时造成重大动物疫情扩散	不发生	不发生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大规模抛弃病死猪事件	不发生	不发生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2.						改进措施： 1. 2.					